



我们彼此不断错过。
直到漫天白雪，青春渐远，
当透支了所有温暖，
才发现未来还有人等待遇见。

错过你 遇见谁

◇◇◇
月褪——著

Missed for
the one I miss

擦身而过的恋人 没有错过你
我永远不知道
未来还可以遇见最美的爱情

一段宿命与爱情的终极抉择
一部为你而写的“笑忘书”
十年都市虐心经典完美修订

错过你
为遇见谁

Missed for
the one I miss

> > >

月 褪
作品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错过你为遇见谁 / 月褪著. —北京: 现代出版社,
2015. 8
ISBN 978-7-5143-3869-0

I. ①错… II. ①月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158377号

著 者	月 褪
责任编辑	杨学庆
出版发行	现代出版社
通讯地址	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504号
邮政编码	100011
电 话	010-64267325 64245264 (传真)
网 址	www.1980xd.com
电子邮箱	xiandai@cnpitc.com.cn
印 刷	三河市金泰源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710mm×1000mm 1/16
印 张	21
版次印次	2015年8月第1版 2015年8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5143-3869-0
定 价	32.80元

版权所有, 翻印必究; 未经许可, 不得转载



目录

001

楔子

< < < 009

Chapter 1 青春断代史

我不要十多年了，还是一个战战兢兢的考生，
随时等着看你给我的成绩。

069

Chapter 2 桃花杀

他人一直都在你身边，
但其实已经永远回不来。

< < < 115

Chapter 3 爱无葬身之地

我想到他们此时多么恬淡，却有可能都和我一样，曾或将要熬过这么一两段艰难时期，即使是熬过去了，心底也会有一个缺。这个缺小隐于感官愉悦，中隐于奔波生活，大隐于绵绵流年，却一直是要隐隐作痛的，那时候的我，绝不信它能痊愈。

Chapter 4 有些人你永远不必等

属于它的时间是边界模糊的土壤，并没有一块界碑分明，写定我对你的爱情，在这一线从无到有。

它无非是某一刻怦然心动，某一刻情根深种，某些时刻辗转反侧，某些时刻静海深流。

只是它一经存在就寸土不让，直到令我在所有的时刻，所有的时刻，对你念念不忘。

Chapter 5 等你说爱我

我们或许终在曾辜负彼此这件事上势均力敌？

尾声

番外〈礼物〉



楔子



这一天的夜里，我见到了谢端。

她出现的时候，是几年前的模样，墨色的长发，素净的一张小脸，眼睛像浸在清水里的黑水晶。

我甚至可以闻见她身上特有的馨香。她只用某一种牌子的玫瑰沐浴乳，我们常常结伴去附近的超市，一起购买日用品。

那时候，我还昵称她为，端端。

端端你今天午饭想吃什么，我帮你带。

端端《指环王》上映了我们一起去看吧。

端端老师要是点名，你帮我应个卯。

端端……

现在她向我走过来，我退无可退。

“庄凝你满意了没有？”她轻声道，语调是诡秘的、亲昵的，恍若多年之前，拿女孩间细碎的小秘密与我共享，“你满意了，没有？”

越来越近，近到物理距离等于零，奇怪我仍然看得见她，铺天盖地，是她白生生的脸，和她逐渐逐渐，衰败下去的笑容：“庄凝，你满意了没有？”

醒过来，只见壁上树枝枯瘦的阴影，我伸手，拧亮床头灯，再赤脚下床，把房间所有的灯都打开。

那不是现实里的谢端，现实里的谢端在她结婚的时候，曾抱着我泪流满面：“庄凝，你是我最好的朋友。”

可她已经死了，死人什么都知道，是的，什么都知道。

室内这样静，灯光又白又哑。窗外，忽而一辆汽车凄利地鸣叫着开过去。

◇ ◇ ◇

第二天我洗脸的时候，先用热水敷眼睛，再用冷水，如此循环，杂志上说，治疗黑眼圈最有效的方法莫过于此，可这对我没用。

这时天色尚早，门口还有环卫工人正把浮灰扫开，早春时节的清晨有一点刺入肌肤的寒意。我刚出小区就看见齐享靠着车立在马路牙子上，西装革履的，手上却捧了两个纸杯，热气腾腾，见我来了递给我一杯：“昨晚没睡好？”

我下意识地伸手摸摸脸，粉都赶上城墙厚了，难道还能看出来？

老远的我就闻见他手里的咖啡浓香，大清早的我想到喝这玩意儿，胃里都硌涩得慌，有点想吐。

“你的是豆浆，现磨的。”齐享转身开车门，一边对我说。

我坐上车后掀开杯盖，果然是浓酽的白色浆汁，清淡温润，喝了两口人精神不少，胃也舒坦了。我坐在副驾驶座上，看看他的侧脸，然后转过头去：“协议你没忘吧？”

他看也没看我，隔了两秒答非所问，语调像跟我开玩笑：“庄律师，你再说一句，就请下车自己走去民政局。”

“我不过是提醒你一声。”

“你的职业精神有的是地方可以发挥，而我不喜欢别人对同一件事叮嘱多遍。”

“好吧好吧。”失眠带来的不适又翻涌上来，我妥协。

齐享微微侧过脸，我在合眼之前瞥见他明显隐忍的神情，要说什么，却终究还是没有开口。我把身体往后缩一缩，闭上眼睛。

我和齐享坐在区民政局的长椅上，等着一道领取散伙PASS卡。

我这位准前夫向来是个不急的人，尽管彼时已临近中午下班，工作人员对午饭的热望，恐怕不逊于在座任何一位对婚姻，或摆脱婚姻的向往。

这种情况，据马斯洛理论来讲，我们如果不能在对方的低级需求，比如饥饿，对更高层的需求，比如职业使命感取得压倒性胜利之前轮上，就得等下午再跑一趟。

我不停瞄壁上的时钟，而齐享坐在我左手边，神态活像身处大好春光里的归游者，从容的，又是漠然的，沿途风景都看淡了似的，跟所有人事隔一层薄而轻的厌倦。我认识他七八年，其中婚姻关系占了一半时间，一直以来他只要稍稍沉默，就是这样一副状态。

我离他近的那只手，无名指上本来有一枚玫色的钻戒，我最后一次见它，是两天之前，在齐享的办公室。

“庄凝，我想知道在签字以前，”他修长干净的手指摁在那薄薄几页纸上，抬头看我，“还有没有机会听一听你对那天晚上的解释？”

“听来做什么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他收手往椅背上靠去，耸耸肩，“好奇，或者……”

电话铃声突然大作，小助理清亮的声音传出来：

“齐总，江小姐的电话，请问要不要给您接进来？”

“请她稍等。”齐享很快说完，他切断通话时我已经起身，理一理裙子，“那么我先走了。后天上午，别忘了。还有这个。”

我脱下戒指，放到那一纸协议上。

“你不用这样。”他看了看，伸手把它推回我眼前，漂亮的金属小圈转了两周，折射出淡淡的光弧，“庄律师，这在物权法上属于赠予，我没有权利收回，你留个纪念吧。”

权利和纪念，明显是两个范畴的事，且不成因果。于是我说：“我知道这样，你可能认为矫情，但我希望一切能分清楚——而且我日后还要嫁人。”

他当时顿了一两秒：“也对。”

然后他把戒指握在手里，起身推开窗玻璃，我眼睁睁地看他把它从十八楼掷了下去。

我承认，那一刻我突然觉得很挫败。挫败而已。

“齐享。”

他向我转过脸来，还笑了一笑：“嗯？”

我看着他这样轻松的微笑，就什么也说不出来了。

一位工作人员站在登记处门口，敲敲门板，道：“各位，我们快到下班时间，上午最后办理一对。”

抱怨立刻有如被静电电流过的皮毛，哗啦啦蹿起来：“怎么这样，我们是预约的！”

“你们什么办事效率？”

齐享往后看看，接着对我说：“庄凝，你是不是挺庆幸的，咱们刚好赶得上。”

“彼此彼此。”我已经调整过来，“进去吧。”

◇ ◇ ◇

在民政局门口，齐享说：“你去哪，我送你。”

“不用，我要回家，打车就行。再说你下午不有急事么？”

他也就没有坚持，回去如果遇上我父母，双方都要尴尬。买卖不成交情在？黑色幽默。

我这个决策做得其实不大正确，因为碰上的的哥很彪悍，车载音响里有人颤巍巍高歌，无所谓，我无所谓。歌声中就见这位青年侠士猛一别车头，的士险钻进另一股道。

我有所谓。大家又不是在拍生死时速，我只是回家吃个饭而已。这位不用把出租车当方程式开这么销魂。

“小姐你看。”他还抽空跟我聊天，“干我们这行的可真不容易，最近全球油价上涨你知道吧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不过现在做什么都困难，我一朋友在出口公司，美元贬值，单位都快倒闭了，现在天天跟我抱怨，黄金倒是涨得快，又没本钱。”

“哦。”

我听的哥同志给我上国际金融课，一边盯着他放在方向盘上的双手看，手腕那里就开始隐隐作痛，伤筋动骨，到今日刚刚好一百天。

“小姐，你做什么职业的？”

“我？无业游民，瞎混。”

“哈哈，您就逗我玩吧。我告诉你，我看人特别准，您一看就是个特有福气的，发大财，老公还特别疼你。”

我想，就冲他最后一句，这么不靠谱，等会儿怎么也得跟他要发票。

可下车的时候我还是忘了。隔着车窗，我看见沈伯母在小区门口拿信。

“小凝，你来得正巧。”她抬头看见我从车上下来，笑咪咪地说，“思博来信

了，有寄给你的明信片。”

我看着她笑脸，一时受宠若惊，都不知道该怎么作答。曾经路上遇见，我叫声沈伯母，她往往只拿眼光往这边浮皮潦草地沾一下，以此做个冷淡的回应；曾经她又凄凉又恶意地对我说，想跟我儿子在一起？下辈子吧。

那些时刻距此，相去并不甚远，我甚至还记得当时自己的感受。最初几次之后，再远远地看到她，我就绕道而行。

眼下对方拎着三两个塑料袋，看样子刚从超市归来，我从她手里接过：“我给您送回去吧。”

“麻烦你啊。”她也没有推辞，一面走一面跟我唠嗑，“刚从外头回来？”

“哎。”

“吃饭了没有？”

“还没顾上。”

“你这个孩子，从小做什么都努力，这么废寝忘食的。”她很慈祥地笑，如多年前那样，“那时候我们就说，小凝以后，肯定有出息。”

我离婚离得废寝忘食？讲出来真是笑谈。

“……我到现在还记得，你来找思博做作业，抱着你的小书包，特别有礼貌地在门口叫我一声阿姨……”

是的，然后我脱掉鞋子，推开沈思博卧室的门，那是个窗面西开的房间，每到晴天黄昏，就有大团金黄的夕阳光涌进来，它们被抽掉炽烈的筋骨，懒洋洋地铺开来，像趁在天黑之前，不紧不慢的一场小偷欢。

沈思博那时候就坐在窗前，看书或是写作业，听我推门的声音，他头也不用回，伸手拉开一把椅子，我就走过去，在他身边坐下来。

以及，四年前在那个房间——我全身赤裸，只披了一件外衣，长袖像死掉的蛇，胡乱地耷拉下来。所有的血液都冲到脸上，我一耳光挥过去。

沈思博清秀的脸庞上，红痕慢慢泛起，他站在那里，说：“对不起，庄凝。”

每一个字都清清楚楚。

热辣的愤怒随之退去，冰冷的悲哀逆流进四肢百骸。这么多年入骨入髓，一直不曾消退——我后背像有一道小电流一直窜下来，挺直身体，轻轻咳了一声。

眼前的沈伯母兀自摇摇头：“时间多快呀，转眼你们都这么大了。”

沈家小院前，她拿了钥匙开门，一边说：“你沈伯伯刚回来，也好些年没见你了，进来坐坐吧。”

“哦，不了阿姨，下次吧。”我尽量像个在长辈面前，一味心无城府的小女孩

那么笑，“我赶着回去下碗面，饿得不行了。”

她也就没有多挽留，我转身走了两步，她在后头叫我一声：“哎，小凝。”

我回头，她从邮包里抽出一张明信片递过来，笑：“你的，怎么忘了？”

我把明信片叼在嘴里打开门，爸妈这个时候在单位里发挥余热，家里头静得仿佛午后阳光下老年人的表情。墙上的猫头鹰挂钟向我投来崇头崇脑的一瞥。

换鞋，散掉头发，去厨房烧水，开冰箱找挂面，一路穿行过橱柜，我在玻璃里看见自己活像面目上被定了道符的女鬼。

顿了顿，我对着自己笑起来，一面把卡片拿到手里，回房间坐下来看。画面上是平缓而暗淡的运河及古建筑，这静态的景有一份不动声色的风度，客观的，无涉悲欢。

翻过来，是我熟悉同时久违的字体，除开题头和落款，只有一行字：“已抵达，一切顺利。我的新邮箱地址，方便的话请发邮件至boduan@yahoo.com告知，希望保持联系。”

我看了两遍，拉开抽屉扔进去。

“你当时结婚的时候，我说什么？你还年轻，何必急于一时呢，你看看现在。”晚饭时分我妈在饭桌上，开始近一段时间的老生常谈。

她从来这样，不惜翻来倒去讲轱辘话，总之要说服你为止。这么多年的职业习惯。

“好了，妈，吃饭能不能不讲这个？”

“能不讲吗？你都不知道，我出去散步，人家一问，你女儿怎么样？你让我怎么说？说，离婚啦！”我妈表情活像来上访的，“你还没生呢，你妈我就在妇联干，这二十多年干下来，临了了你的婚姻都调解不好，明天我就去打退休申请，以后再也别丢这个人了！”

她越说越心烦，舀汤舀到半途，“哗”把勺往盆里一扔。要是倒回十年，我遇到这种光景，要被吓得气都喘不匀。但此刻我只平平静静吃一口我的饭：“那您就退了吧，让位给年轻一代。”

“你们一代？”她嗤之以鼻，“轻率，任性，没有责任感。”

我还没接话，我爸抬起头，皱着眉：“吃饭就吃饭，讲这些事后诸葛亮的，有什么用？”

他在纪委这么多年，稍微敛容神情就特别慑人，话也不多，但跟盖中盖似的，一句顶人家五句。他接着问我：“最近是不是工作很忙？”

“就这样吧，怎么了？”

“怎么了。”妈愤愤地往我碗里夹一块排骨，“人瘦毛长的，还问怎么了。”我哭哭不得，我妈一向词汇特丰富，还特别形象。

“哪有这么夸张。”

“你妈说得对。”我爸看着我，说：“不管发生什么，要爱惜自己。”

我筷子杵在米饭里，也不知道作何反应。我其实不太习惯他们这么样地，从生活细节上予以关注。

也许是上了年纪的缘故，以前他们是不太爱管我的，我爸在纪委、我妈在妇联，一天到晚接不完的调查、做不完的主。我小时候感觉除了学习，我爸对我最关心的就是打针时哭不哭，一哭他就训我，不坚强。

我头次来例假的时候，我妈正在某乡村随单位展开如火如荼的妇女教育，回来嗓子都失声了，根本没空多啰唆。

我那会儿已经具备一定的理论水平，没让谁知道，自己买了卫生巾垫上，结果由于缺乏经验，第二天穿了一条小白裙子去上学，到了放学根本没办法站起来了，后来还是沈思博把他的外套借给我系腰上，才算没有让往来师长及校友目睹血光。

那天我小腹疼得很厉害，回去拿钥匙一开门，家里空空荡荡，一股穿堂风刮过来，我眼泪就下来了。

沈思博看我那个样子，也没多说，把我带回他家，给我倒了杯热水，接下来我还记得就是，他家当时保姆炒的蛋炒饭，不知怎么能美味到那个地步。

我妈消停了片刻，到底还是有点意犹未尽，爸吃完推开碗筷去客厅看电视，她接上回接着评：“我跟你说不凝，你离婚我没法管，但这个事你要反思。”

“好啊。”我说，“我改天写千字思想汇报交给您。”

“别跟我贫，我不知道你？”她嗤之以鼻，“跟齐享结婚，你根本当年从动机上就不对，就是个错误。”

“妈，您这话说的。别人听见要怎么想你女儿？什么叫动机不对？我谋财害命了？”

她一时哑然，起身收拾，隔了几秒说：“算了，我这不是在家里跟你聊聊吗？老公你不满意能不要，你妈我再啰唆你也得认了。”

她都这样讲了，我也不能告诉她——我问过齐享，你为什么选择我呢？他回答我说，很简单，因为你长得像我前女友。

他的前女友，那个叫江苓的女人。他扔掉戒指那一天，我亲耳听见，她就在电话的那一端等待。而在此之前，或许他们已彼此等待了许多年。

昨天没睡好，给沈思博发完邮件我就躺下了，为防止失眠还吞了一片安眠药。

有打桩机的轰鸣从远处传过来，因隔了相当长的距离，音量很轻微，把平时那种非人间的寂静驱赶开，我反而很快就迷糊了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仿佛听见有人“邦邦邦”在外头敲门，远远近近有慌张的嘈杂，拖鞋底子“啪嗒啪嗒”踏在过道上的声响，人声开始沸腾。接着灯光“哗”一下亮起来，许多条嗓子在我耳边吼：“查房！查房！”

我相当惶恐，试图起身，却似乎被十二道绳索牢牢捆绑，丝毫不得动弹。

然后谢端的面容出现，像从幽暗的水底，慢慢浮上来的一道光。奇怪的是我看着她，却逐渐平静下来，仿佛回到多年之前，L大28栋，313宿舍门口，我握住行李箱把手拖它到身前，一边推开那扇清漆味未散的门。

她那一时刻就坐在窗前，手捧一本菲尔丁的《阿米莉亚》，清透的白阳光落在她小小的肩上。这个画面，如同秋日的私语当中，静下来的小小一段过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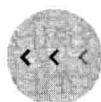
听见声响，抬头，这女孩眼神里有两秒钟的迷茫。但接着，她对我微微一笑：“你来啦？”



错过你为遇见谁
Missed for the
one I miss

Chapter 1 青春断代史

我不要十多年了，
还是一个战战兢兢的考生，
随时等着看你给我的成绩。



01

“来了。”我点头，笑回去。

她于是放下书，一边摸摸头发，这个下意识的，掩盖羞涩的小动作让她显得非常可爱：“我是你的室友，我叫谢端。”

“庄凝。”我找到印有我学号的衣橱，把箱子塞进去。

“哦。”她自己默了会儿又问我，“是宁静的宁么？”

“不是，是凝结的凝。”

她想了想，又想了想：“那你化学一定学得很好咯？”

我没说什么，只仿佛见到另一个自己在举头三尺处悄悄扮了个鬼脸——这个因果联系实在让人无语。

“你早就来了？”我攀到上铺，把报纸一张张铺到光床板上，再垫上一层薄毯，边忙边问。

“嗯，我妈送我的。”

她的床在我对面，已经铺得平平整整，一只毛狗熊躺在上面，两只眼睛又大又黑又憨厚。

其他两张床也都有人占据。我家住本市，却是最后一个抵达的。上午和沈思博两个打车一路晃晃悠悠过来，到地方才发现手续诸多，忙了一圈领了钥匙各自到寝室收拾，相约午饭时间碰头。

L大是有近百年的老校，近些年扩招，在江边的大学城盖了新校区，基本等同于市郊，这边的师生们进城，还得过长长一条江底隧道。

学校周边还在大兴土木，我们入住的宿舍楼暑假前刚刚完工，墙壁白得发亮，桌椅摩挲上去光滑平滑，边缘却还留有尚未被磨损的刺儿头——后者恰如对十七八

岁这个阶段，一个小小的暗喻。

但是那会儿，我并没有想那么多，彼时空气中有淡淡的涂料味儿，正午阳光自玻璃门里穿透进来，从水磨石地板一直延伸到壁上，几何图案一般曲折，这样明媚，就连关照不及的阴影都很浅淡。我收拾妥当，刚直起身来想欣赏一把，阳台下有人叫我的名字。

我几步就奔出去，抹布还拿在手上。

沈思博站在女生宿舍对面的车棚那儿，白T恤牛仔长裤，看见我就笑起来：“你弄好了没有？下来吃饭！”

这是初秋干净凉爽的午后，我喜欢的男孩子在楼下等我。我什么话都想不起来了，只觉得整个人非常轻而且愉快，对他喊：“好啊，等我一会儿。”

我一定是被太好的秋光给迷惑了——一张方凳就立在距阳台门不足两步的地方，等到发现时，惯性已经让我整个人失速撞了上去，脚下顿时失掉平衡，右半边身体着地，知觉稍稍停顿，然后从指尖开始发麻。

有两三秒的时间处于天旋地转之中，我只听见有人慌慌张张地奔过来：“没事吧庄凝？没事吧？”

是谢端的声音，她试图扶我。而我此刻简直无地自容，觉得自己爬起来也算稍稍做个挽回，于是咬着牙推开她的手：“不用，不用。”

她在一旁手足无措：“我不是故意把凳子放这儿的，对不起啊，对不起啊。”

“怪不到你，我明知道它在那里。”我扶着书桌慢慢站起来，拍身上的灰，苦笑，“是我太不小心。”

谁让我一见着沈思博，就一点不像我自己了呢。轻狂成那样，该。

等我把手洗干净换了一件外衣跑下楼，车棚那儿已经空无一人，我正在发怔，被人从身后碰碰肩膀：“往哪儿看呢？”

听见他的声音我就放松下来，转头，沈思博眼睛里都是笑意，看着我说：“头也不回的，这是要上哪去啊？”

我一贯反应不算慢的，但他这样一笑，我就说不出来话了，语言早像畏光的小动物，哗一下四散奔逃，追赶半天就拎出来这么一句：“你，你去哪啦？”

“换了个地方而已。”沈思博示意我看寝室楼门房边的荫凉处，然后他退一步打量我，问道，“你刚走路样子很怪，怎么回事，扭着了？”

“我刚摔了一跤。”

他敛起笑容：“那还跑？”

“我怕你有事走开了。”

刚刚我在寝室换衣服的时候，谢端大概还是挺不好意思，问：“要不我到阳台跟你男朋友说，让他别急，稍微等会儿？”

“哪啊，他是邻居家的小孩。”我扣扣子，一面往穿衣镜里看自己一眼，神色挺自然的，脸也没红，“别麻烦，我马上就好。”

“不麻烦，应该的。”她还是跑出去，回来，样子怪不安地说：“他好像，不在那儿了。”

我一听着急了，那时候没有手机，错开还能不能及时碰头，是有一定偶然性的，于是就这么的，我以最快速度跑了下来，右脚有根筋到现在还在一抽一抽的痛。

沈思博听了我的话，不作声，接着笑了一下：“你真是，怎么这么——”

我等了又等，心想你做完形填空呢？话都不肯说完整：“什么？”

他走在身侧，看我一眼：“自己反思。”

我不知道说什么，只能耸耸肩膀，我对别人又不会，反正全天下，只有你一个沈思博。

这些话我没讲出来，彼时氛围已是韵脚完美的词，何必去旁逸斜出——我当他一切都明白。

对我来说全天下独一无二的沈思博，他有着细瓷般秀美的五官，看人的时候，眼神像水一样温和清澈，在他之后我开始注意男性的唇，却再也没有见过那样的线条完美，轻薄而柔润，同时有些微不知缘何而起的苍白——就是这么个清秀的男孩子，真疯起来只有我看得见，有时用自行车带我去学校，我说你可不要骑太快，他说，没问题。

然后就蹬得风驰电掣，大弧度转弯，每个路口都要试着在红灯熄灭前闯过去。

我其实安心极了，却故作恐慌地把他的衣角捏在手里：“慢，慢——有交警——有车——”

“我在前头挡着你呢，怕什么。”他背对着我，特别笃定地说，“要有事也是我先。”

“切，那要是后面的车呢？”

“你让他们追一个试试。”下坡时他也不捏闸，就这么直冲下去，风迎面而来，伸手就能感觉它们从指间顺溜地过去，柔滑的质感和水流一般的浓度，像划开一泓小清泉。